

2024 年度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拟订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政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执行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七）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完善和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规定，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负责全县医疗保障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调查处理医疗保障业务职责范围内的违法违规行为。

（十）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完善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保筹资和报销调整机制，推行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复合型支付方式，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三）与有关部门的职责分工

1. 与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县医保局在医疗救助资金筹集分配、救助对象资格确认、资金使用安全等方面，加强工作协调衔接，确保应助尽助。

2. 与县卫健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健局、县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3. 与县司法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司法局负责受理、审理县级行政复议案件；县医保局按照集中复议职权的规定承担行政复议工作的其他相应职责，依法履行行政复议决定。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昌乐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昌乐县医疗保险中心。

纳入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包括：

- 1、昌乐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 2、昌乐县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1.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05.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605.1	总计	62	60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05.1	605.1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1.99	0	0	0	0	0
20140	信访事务	1.99	1.99	0	0	0	0	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99	1.99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03	521.03	0	0	0	0	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9	41.09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9	41.09	0	0	0	0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9.94	479.94	0	0	0	0	0
2101501	行政运行	479.94	479.94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1	14.01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1	14.01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1	14.01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05.1	585.2	19.9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0	1.99	0	0	0
20140	信访事务	1.99	0	1.99	0	0	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99	0	1.9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7	68.07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03	503.12	17.91	0	0	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 09	41. 09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 09	41. 09	0	0	0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9. 94	462. 03	17. 91	0	0	0
2101501	行政运行	479. 94	462. 03	17. 91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 01	14. 0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 01	14. 0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 01	14. 0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9	1.99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07	68.07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1.03	521.03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1	14.01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5.1	605.1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605.1	总计	64	605.1	605.1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05.1	585.2	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0	1.99
20140	信访事务	1.99	0	1.99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99	0	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7	68.0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07	68.07	0
2080505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7	68.07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03	503.12	17.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9	41.09	0
210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9	41.09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9.94	462.03	17.91
2101501	行政运行	479.94	462.03	17.91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 01	14. 0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 01	14. 0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 01	14. 0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03.14	30201	办公费	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85.6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28.13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116.39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07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1.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9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0.5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3.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4.59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5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560.63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	0	2.2	0	2.2	1	2.2	0	2.2	0	2.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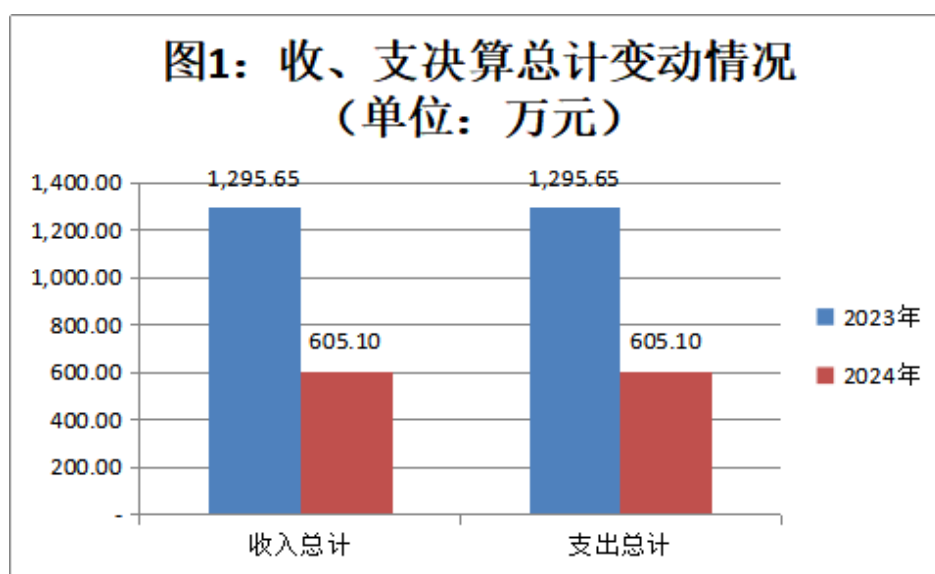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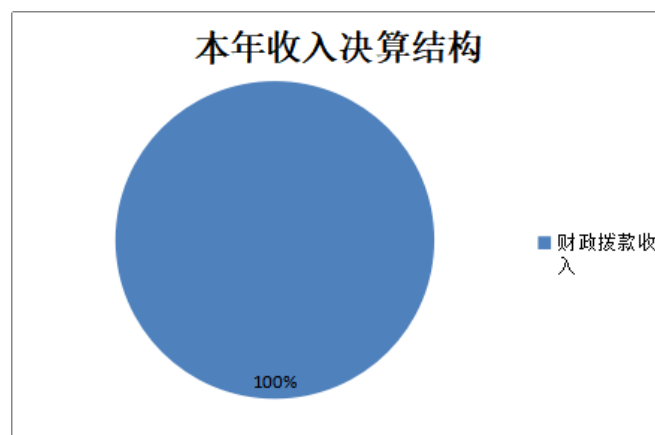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05.1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90.51 万元，下降 53.3%。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0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5.1 万元，占 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60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690.51 万元，下降 53.3%。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的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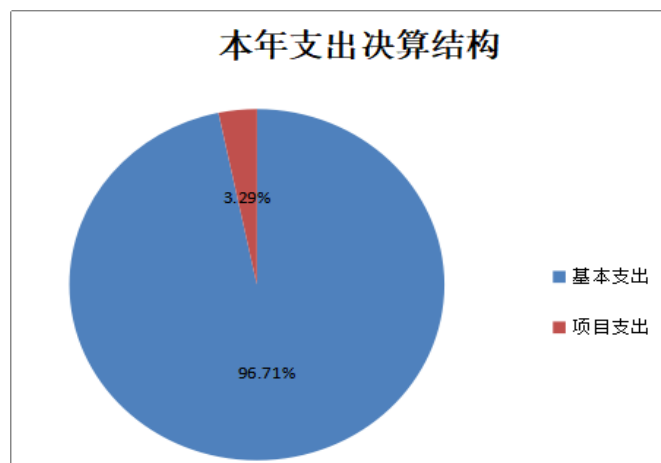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5.2 万元，占 96.71%；项目支出 19.9 万元，占 3.29%。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8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47.3 万元，下降 7.47%。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的减少。

2、项目支出 1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643.21 万元，下降 97%。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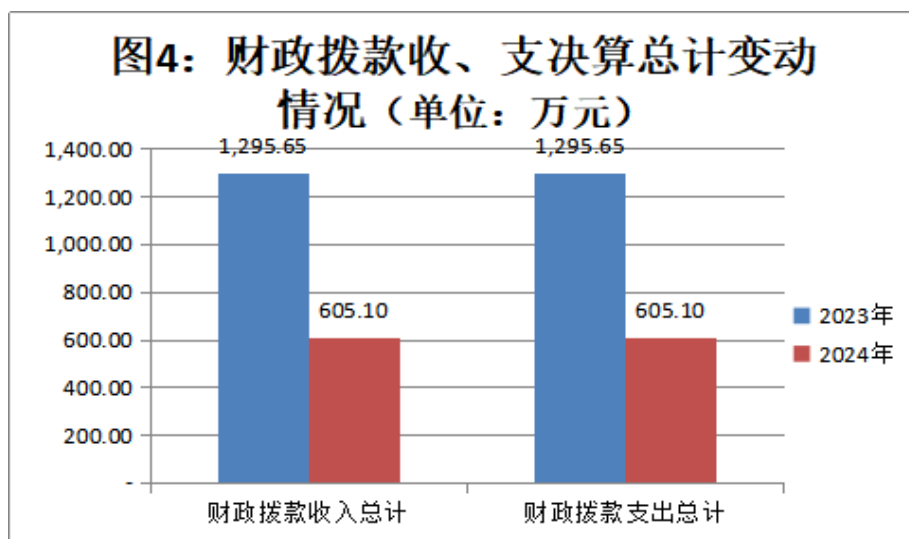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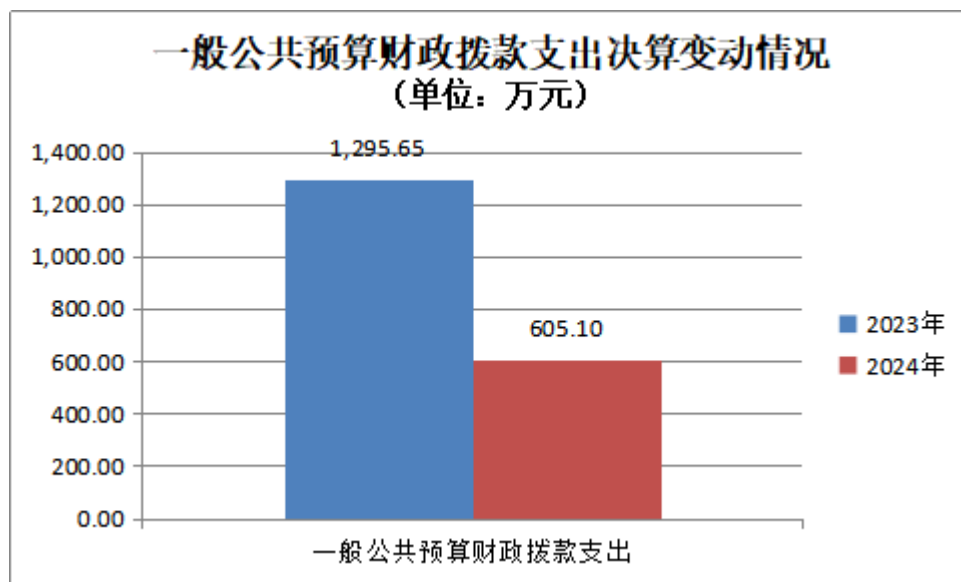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0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90.51 万元，下降 53.3%。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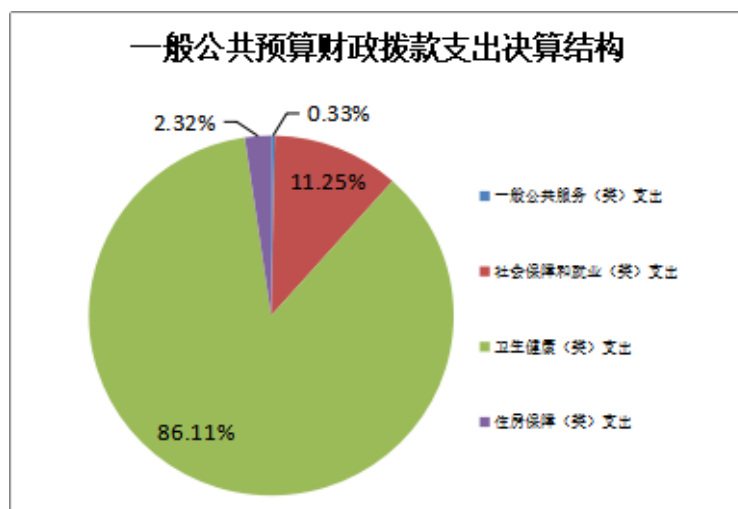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90.51 万元，下降 53.3%。主要是城乡医疗救助的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 万元，占 0.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8.07 万元，占 11.26%；卫生健康支出（类）521.03 万元，占 86.11%；住房保障支出 14.01 万元，占 2.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的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的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的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94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 8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的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5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的减少。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信访事务支出的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85.2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6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24.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年初预算数等于年终决算数。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5%。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年初预算数等于年终决算数。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医疗保障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昌乐县医疗保障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65 万元，下降 39%，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的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中心去潍坊市医保局开会报表和审计稽核科去乡镇监督检查卫生院；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

求，医疗保障局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289.2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城乡医疗救助”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金额 163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比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城乡医疗救助”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自评表。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昌乐县医疗保障局的城乡医疗救助等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

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以“城乡医疗救助”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0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指县财政对全县低保五保人员住院门诊医疗费补助。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指医疗保障局开展医疗保障事务管理所发生的项目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险经办事务（项）：指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运行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城乡医疗救助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90	优
2				
二、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医疗救助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90	优
2	医疗保险事务工作经费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0	
3	医保服务能力提升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100	优
4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贴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100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昌乐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0.00	1870.00	1639.00	10	87.64%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0.00	1870.00	163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按照医疗救助标准，提高救助人员生活水平			按标准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标准	按标准救助	按救助标准执行	10	10	
	指 本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减少生态环境负面影响	有效减少	按文件执行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按文件规定执行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次	救助人次	达到预期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 完成率	按标准完成	实现预期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完成率	按文件规定	按标准完成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实现预期目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救助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救助人员生活水平	实现预期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实现预期目标	10	10	
	总分						100	

2024 年度昌乐县医疗救助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0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15〕54号）、潍坊市民政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潍民字〔2016〕49号）、潍坊市医疗保障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潍医保发〔2020〕39号）、关于转发山东省医疗保障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对全省贫困人口和特殊疾病患者重特大疾病实施再救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潍医保发〔2019〕39号）和潍坊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等部门《关于印发〈潍坊市贫困重性精神病人住院医疗救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潍卫发〔2016〕31号）精神，编密织牢保障基本民生安全网，确保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真正落实，全面开展医疗救助工作。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4 年预算 1870 万元，实际支出 1639 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乐民字〔2017〕69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乐医保字〔2020〕14号）和关于转发山东省医疗保障局、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对全省贫困人口和特殊疾病患者重特大疾病实施再救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潍医保发〔2019〕39号）的文件要求，对重点救助对象施行参保补贴、门诊救助、住院救助、重特大疾病救助和重特大疾病再救助，对低收入救助对象、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2024年全年医疗救助资金支出资助8980名城乡低保对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孤儿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编密织牢保障基本民生安全网，确保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国家的温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采用《县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由县财政局牵头，县医保局和县财政局参与，精心准备绩效评价工作。

2. 组织实施。县医保局提供基础数据并进行审核；县财政局

进行数据核对，开展初评。

3. 分析评价。县财政局进行最后审核认定，并提出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该项目做到了管理规范，程序到位，群众满意，社会反响好。确保困难群众享有医保及医疗救助服务，医疗救助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财政支付能力相适应，解决困难居民基本医疗需求；与医疗救助制度相衔接，提高医疗保障资源整体效益；公开透明，公平公正，及时便捷，救急救难。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的治病难问题，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救助对象对医保政策的理解能力参差不齐，虽然已针对困难群众开展个性化宣传，还是会出现部分群众对政策了解不充分的情况。

六、有关建议

继续做好此项目，提高救助水平，资金及时拨付到位，确保贫困对象真正享受医疗救助政策。